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5-032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9 月 3 日收到公司董事荆刻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荆刻林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荆刻林先生原定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即至 2027 年 1 月 11 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荆刻林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生效后，荆刻林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国内产品线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荆刻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5,200 股，荆刻林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中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事股份变动的规定。荆刻林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荆刻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4 日上午 9:00

在公司 6 号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刘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焯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刘焯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

附件

刘焯先生的个人简历

刘焯先生，1981 年生，本科学历，曾供职于湖北众友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刘焯先生 2014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信息中心 IT 架构工程师、IT 规划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信息中心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凡谷陶瓷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杉湾新陶瓷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刘焯先生现时持有本公司股票 4,500 股，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刘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